

罗国杰 瑛
主 编

义命论

吴付来 著



- ◆ 理性的思考：自由与必然
- ◆ 先贤的教诲：以义安命
- ◆ 命：人生的必然
- ◆ 义：道德的应当
- ◆ 义与命的含义与由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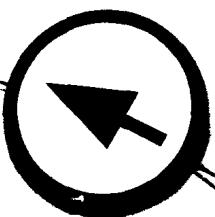
Y - I - M - I - N - G - . L - U - N



义 ☆ 论

吴村来 著

107571



(京) 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义命论/吴付来著.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01
(人生观书系/罗国杰，陈瑛主编)

ISBN 7-5006-4249-0

I . 义… II . 吴… III . 人生观—研究 IV . B8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34974 号

*

中国青年出版社 发行

社址：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100708

网址：www.cyp.com.cn

编辑部电话：(010) 64010053 | 发行部电话：(010) 64010813

山东高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092 1/32 6 印张 2 插页 108 千字

2001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01 年 6 月山东第 1 次印刷

印数：1—2,500 册 定价：11.40 元

本书如有任何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处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010)64033570

《人生观书系》序

在天地万物之中，人是最复杂的生物。~~每个人都会~~度过一个人生，但是，每个人的人生又是极其不同的——与每种动、植物大致相同的命运可以说迥然相异：它可能极其辉煌，也可能极其庸俗平凡；它可能极其善良、极其美好，也可能极其卑劣，极其龌龊。而当临终的时候，每个人面对着自己一生的评价与感受，也是大不相同的：有的人会觉得自己的一生非常充实，因而非常自豪；也有人会感到自己的一生非常空虚，因而非常愧恨。尽管每个人都在追逐人生幸福，但是所得到的结果，却是如此天差地远。

为什么每个人的人生竟然会如此不同呢？除了客观环境因素之外，主观方面，特别是人生观方面的原因，可能是最根本的。

大家知道，人生观就是每个人对于人生的总观点、总看法，它包括人生的目的和意义、人生的价值和原则，如此等等。人生观并不神秘，事实上每个正常的人，都有着自己的人生观，只是水平不同、性质相异罢了。它或隐或

显，或系统完整，或零星破碎，或者一以贯之，或者时断时续，总之，它会贯穿并体现在人的一生之中，支配着每个人的思想言行，特别是在关键时刻、在重大问题上。本套丛书所展示的生与死、义与命、义与利、理与欲、知与行、荣与辱、公与私、人性、理想和幸福等课题，正是最能体现人生观的十个重要方面。换句话说，通过这十个方面的内容，就能最准确地把握一个人的人生观。要正确地树立人生观，就得从这里入手，在这些方面下功夫。

其实，上述十个方面或者说十大问题，早已有之。在这个领域，几千年以前就有过无数答案，千千万万人已经用自己的生命探寻前进的道路，用自己的实践和行动证明其是非曲直。其中不少思想和行动甚至是非常优秀的，它们至今对于我们仍然具有重要的鼓舞和启示作用。但是，只要人类存在，这种司芬克斯之谜就永远没有竭尽之时，人们还将用自己的实践，继续探索它的答案。这不仅是因为这些问题每个时代的人都会遇到，无法回避，而且还因为这些问题的每次提出，并不只是对以往答案的简单重复，而是每次都会打上自己时代的烙印，具有新的内容和特点，它们永远是常讲常新的。例如我们今天来讲义与利的关系，讲义利统一，不但不同于古代，不同于近代，甚至不同于改革开放以前。在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情况之下，义与利的关系，虽然原则上仍然可以说是“利以生义，义以导利”，但是我们对于它在理论和实践上的应对和处理，应当是全新的。这就是说，在人生和人生观问题上，不同时代、不同境况下，都是变中有着不变，



不变中又有变化的。即使在同一时代、同样境况下,由于主观客观条件不同,在不同的人身上,遇到和解决以上十大课题,解决人生观问题,例如处理生与死的问题,也会是同中有异,异中有同的。大千世界,林林总总,正如举世没有两片完全相同的树叶一样,每个人的具体人生和解决人生观问题的途径,永远也不会是完全相同的。在这方面,需要我们从实际出发,寻找自己的具体路径,根据具体的情况采取具体的方法步骤。

但是,正确对待和解决人生观问题,有无规律可循,有无科学的方法论作指导呢?我们的回答是肯定的。这首先是要用马克思主义,特别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辩证法和唯物论作指导,处理、解决人生观问题。实践证明,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和唯物论是最正确、最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指导解决一切人生问题的理论基础。树立正确的人生观,解决人生观上的种种疑难问题,舍此之外,至今还找不出比它更好的思想武器来。譬如上述的人生观方面的变与不变、同异关系等问题,只有用它才能给予科学的解决。凡是正确的人生观,都是符合唯物论、辩证法的,只是有人自觉,有人不自觉,有时自觉,有时不自觉罢了;而那些错误的人生观,一定是违背唯物论和辩证法的。本套丛书用理论和实践雄辩地证明了这一点。

其次,要自觉地、科学地解决人生观问题,还必须正确地总结前人的丰富实践经验,汲取前人的智慧,特别是自己要勇于深入实践,不断地总结自己的经验,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每个人要形成正确的人生观,都要经历这

么一个探索的过程。本套丛书也在这个方面作了系统论述。

最后,也是最重要的,就是我们必须有一个正确的理想信念。它是一切人生问题的出发点和归宿,也是人生观问题的核心。这就是牢固地树立起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宗旨。有了这一点,其他的一些方面如果不很正确,或者临时出了问题,都可以迅速纠正,并立即回到正确方面来;没有这一点,其他方面就难以做好,即使能短时间内做好,也难真正树立起正确的人生观,甚至会愈走愈远。

世界已经进入 21 世纪,我们中华民族正处在伟大的民族振兴的关键时期,亿万中国人民已经越来越意识到自己的生命真谛,肩负的历史责任。自强不息,奋发有为,此其时矣!

也许因为我们已经走过青年时代,我们格外重视人生,珍惜人生,非常愿意用我们的人生经历,自己的亲身感受,为广大读者朋友特别是青年朋友们,做一点事情。组织编写这套丛书,就是这种愿望的部分实现。如果广大读者,尤其是青年读者,能够通过这套丛书认识到人生观问题的重要性,继而通过不断努力,最终树立起正确的人生观,那将是对我们的最大褒奖。

罗国杰 陈瑛

2001 年元月 15 日

人生观书系

- 1 生死论
- 2 义命论
- 3 理欲论
- 4 知行论
- 5 荣辱论
- 6 义利论
- 7 公私论
- 8 人性论
- 9 理想论
- 10 幸福论

L - M - N - O - P - Q - R - U - N



Y - I - M - I - N - G . L - U

▲ 策划：程绍沛 王瑞 王斌俊

人生观书系

▲人生观书系

罗国杰 陈瑛 主编

YI MING · LUN

目 录

一 义命观概述	1
1. 何谓义命观	1
2. 义命之辩的由来	2
3. 义命观与力命观之比较	11
二 义:道德的应当	49
1. 义的内涵	49
2. 义的演变	53
3. 道德的应当:义务与责任	63
三 命:人生的必然	72
1. 命的追思	72
2. 命运纵论	80
四 先贤的教诲:以义安命	100
1. 孔子的义命观:义命合一	100
2. 后儒的义命观:以义知命	120

五 理性的思考:自由与必然	135
1. 经权妙论:道德选择的一种解说	135
2. 意志自由:道德选择及其前提	149
3. 存在决定意识:意志自由的相对性	166
主要参考书目	180
后记	182

一 义命观概述

茫茫宇宙间，芸芸众生相。或贫或富，或贵或贱，或穷或达，或寿或夭，所有这些人生际遇的差别缘何而来？个人有无可能依靠自己的主观努力，比如循义行善，即依靠自己的道德努力，来掌控或改变自身的命运？如果可能，那为什么许多汲汲于道德的善人却贫贱卑微，甚至死于非命，而那些胡作非为、恶贯满盈的歹毒之人往往飞黄腾达、见知于世呢？如果不能，那是否可以说人的命运已经前定了呢？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么，道德还有什么意义呢？凡此种种，都是义命范畴需要讨论的基本问题。

1. 何谓义命观

“义”与“命”是一对矛盾范畴，是中国古代思想家对天人之际既对立又统一的复杂关系所作的理论抽象和概括。简而言之，“义”一般是指道德原则或道德规范，特指人们在实际生活中遵循道德规范的合宜行为所具有的道德价值；“命”或“天命”是指人类或个人力量所不能左右和支配的自然、社会变化和发展的客观必然性。义命观



就是指人们对道德和命运之间关系的根本看法,它所讨论的就是人在天地间究竟处于什么样的地位,人通过自身的努力、特别是通过自己的善行,能否影响和改变自己的命运,好人(善人)和坏人(恶人)的命运为什么往往会出现巨大的反差,“福善祸淫”有什么根据等诸如此类的重要问题。

与“义命”范畴相关的另一对范畴是“力命”。“力”是指主观努力,包括主体意志和人事作为。“力”能否把握或影响“命”,“命”对“力”的制约是否不可改变等问题,构成了力命观所讨论的基本内容。如果说,“力”与“命”这对范畴在一定意义上反映了哲学上自由与必然的关系,那么,“义命”范畴主要反映的则是伦理学上的自由意志、道德选择与道德必然性之间的复杂关系。

中国传统文化强调“天人合一”,重视对“义”、“命”关系的认识和研究。这一传统延续至今,有了更为丰富的现实意蕴。下面,就让我们首先沿着先哲的思想脉络,去追寻前贤们那充满智慧的义命之辩的历史轨迹。

2. 义命之辩的由来

在中国传统思想文化史上,儒家既重视“命”的优先性和决定性,又高扬作为(道德)行为主体意志和能力体现的“义”,从(道德)自由与(道德)必然关系的角度对“义”与“命”以及“力”与“命”之间的关系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先秦儒家的主要代表孔子、孟子和荀子均从不同角



度对“义命”、“力命”关系作了相当深刻的阐述，并由此展开了儒家所特有的“尽人事，知天命”即“以义制命”、“以人合天”的自由与必然关系的理论。

儒家学者在不同程度上都把道德看作人的本质，看作人与动物的根本区别之所在，因而，肯定人是具有道德的主体，有着道德上的自由意志。例如，孔子的仁爱学说认为，人有行仁行义的权力和自由，人不仅是目的，是被尊重、被爱护的客观对象，而且是对别人报施仁爱的道德主体。人作为道德主体，他施爱于人的愿望和行为不是被动的，而是主体自觉自愿的选择，是其自身作为主体的力量的体现，所以，孔子才说：“为仁由己，而由人乎哉？”^① “为仁”是一种道德选择，而一般来说，道德选择最终在于主体自身的决定。道德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是一种精神追求，一种诉诸主体的心灵需要和意志自由。人在这一点上完全应当自己主宰自己，即所谓“我欲仁，斯仁至矣”^②。在现实生活中，遵循道德规范，使自己的行为合宜，在孔子看来，不存在“能不能”的问题，只有“愿不愿”的问题，所以，他又说：“有能一日用其力于仁矣乎？我未见力不足者”^③。就为仁行善而言，人是可以“由己”的，有着充分的意志自由。

同孔子相比，孟子更为强调道德选择的自由，这主要表现在，他明确阐述了道德的内在性与天命的外在性的

① 《论语·颜渊》。

② 《论语·述而》。

③ 《论语·里仁》。



关系。毫无疑问，孟子不但讲“命”，而且推崇“命”，《孟子》一书中不乏这方面的记载。《孟子·万章上》关于尧舜禅让的议论中，有这样一段话：“万章曰：‘尧以天下与舜，有诸？’孟子曰：‘否。天子不能以天下与人’。‘然则舜有天下也，孰与之？’曰：‘天与之’”。就是说，舜之所以有天下，不是先王给他的，而是上天给予他的。王位继承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其他诸如生死寿夭等外在的客观必然，也都是人力无法加以改变的，人们所能做的只是“修身以俟之”^①，耐心等待。

需要指出的是，强调人受制于外在的天命，并不意味着否认人的道德主体性；主张耐心等待，也不是叫人们无所事事，不思进取。在孟子看来，天命是“在外者”，内在道德则是“在我者”，“在外者”与“在我者”的区别是：“求则得之，舍则失之，是求有益于得也，求在我者也。求之有道，得之有命，是求无益于得也，求在外者也。”^② 人的道德状况如何，他能否在道德上达到理想的境界，属于“在我者”，不是天命所能左右的，主要取决于人们自身。人们只要认真对待“在我者”，不断努力，是可以保持天赋善端进而达至道德完善的。为此，他谴责那种对道德和善行不愿努力追求的“自暴”、“自弃”的言行：“自暴者，不可与有言也；自弃者，不可与有为也。言非礼义，谓之自暴也；吾身不能居仁由义，谓之自弃也。”^③ “自暴”、“自

① 《孟子·尽心上》。

② 《孟子·尽心上》。

③ 《孟子·离娄上》。



弃”完全是道德主体自主选择的结果。反之，“居仁由义”也完全取决于主体自身，所谓“强恕而行，求仁莫近焉”，“天作孽，犹可违；自作孽，不可活”^①，说的都是这个道理。

与“在我者”相对的是“在外者”。“在外者”泛指道德领域之外的其他领域，从人的生理需要到贫富贵贱、福祸寿夭等，都由某种超人的力量在支配着，是人力所无法改变的，如“口之于味也，目之于色也，耳之于声也，鼻之于臭也，四肢之于安佚也。性也，有命焉；君子不谓性也”。对于这些外在的属于客观必然的“命”的东西，人们是无能为力、不可强求的。反之，对那些看似“命”中注定，实则属于人的本质属性范畴的内容，就应当积极追求，如“仁之于父子也，义之于君臣也，礼之于宾主也，智之于贤者也，圣人之于天道也。命也，有性焉；君子不谓命也”^②。凡属于“命”中注定的东西，如富贵爵禄，‘求无益于得’，无须努力追求；而属于“命”之外的东西，如仁义礼智信，‘求有益于得’，就应当大力加以追求。正是基于这种分析和认识，孟子十分肯定地说，只要积极向善行善，我们每个人都可以成为道德上的君子乃至圣人，即“人皆可以为尧舜”^③。

值得注意的是，在义命问题上，为了明辨二者之间的关系，有时候，孟子也“义”与“命”并举。《孟子》记载了这

① 《孟子·离娄上》。

② 《孟子·尽心下》。

③ 《孟子·告子下》。